

证券代码：839483

证券简称：用友金融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 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2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68 号用友产业园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参会人数、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6,702,70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0892%。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列席 8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章培林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现公司股东提名李伟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陈三委女士以及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何萌先生继续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6,702,7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朱旭琦、李健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李伟	监事	任职	2024 年 11	2024 年第二次	审议通过

民			月 26 日	临时股东大会	
---	--	--	--------	--------	--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6 日